

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金凯生科

股票代码：30150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启鹭（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厦门市湖里区金山街道云顶北路16号308单元A389

通讯地址：厦门市湖里区金山街道云顶北路16号308单元A389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持股比例下降

签署日期：2025年7月28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编写。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伙协议或内部规章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3、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4、本次权益变动未触发要约收购义务。

5、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6、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0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1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上市公司	指	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启鹭投资	指	启鹭（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自2024年12月18日至2025年7月28日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减持上市公司股份，导致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由8.72%减少至4.99996%。
元	指	人民币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启鹭（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	厦门市湖里区金山街道云顶北路16号308单元A389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出资额	90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6MA32K8Y28A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范围	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依法从事对非公开交易的企业股权进行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经营期限	2019年3月18日至2029年3月17日
通讯方式	厦门市湖里区金山街道云顶北路16号308单元A389
出资结构	中金启融（厦门）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9.89%；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0.11%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任职情况
钟险	男	中国	中国北京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控制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自身资金需求减持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所致。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持股计划

上市公司于2025年6月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信息披露义务人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61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1,204,0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2,408,0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减持期间为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

若在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但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变。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上述已披露且尚未实施完毕的减持计划外，不存在其他减少或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若届时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系启鹭投资于2024年12月18日至2025年7月28日，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了所持有的上市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所致。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启鹭投资不再为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具体减持明细见下：

股东名称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数量 (万股)	减持均价 (元/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启鹭投资	2024年12月18日至2025年2月26日	集中竞价	120.4000	26.08	1.00
	2025年2月14日至2025年3月17日	大宗交易	215.5500	21.96	1.79
	2025年7月2日至2025年7月28日	集中竞价	111.8220	38.80	0.93
	合计		447.7720	-	3.72

注：公司于2024年5月9日完成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2,044.6669万股，启鹭投资持股由750万股变为1,050万股。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启鹭投资共持有上市公司股份10,50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8.72%。

本次权益变动后，启鹭投资共持有上市公司股份6,022,28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4.99996%。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启鹭投资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持股数量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启鹭 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1,050.0000	8.72%	602.2280	4.99996%
	其中：无限售条件 股份	1,050.0000	8.72%	602.2280	4.9999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	---------	---	---	---	---

注：公司于2024年5月9日完成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2,044.6669万股，启鹭投资持股由750万股变为1,050万股。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或者司法强制执行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除本报告书所披露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其他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单位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启鹭（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钟险

签字：

签署日期：2025年7月28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4、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以下地点，供投资者查阅：

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点：辽宁省阜新市阜蒙县伊码图镇氟化工园区安仁路6号

联系人：王琦

联系方式：0418-6327768

投资者可以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辽宁省阜新市
股票简称	金凯生科	股票代码	30150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启鹭（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厦门市湖里区金山街道云顶北路16号308单元A389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u>大宗交易</u>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A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10,500,000股 持股比例：8.7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A股普通股 变动数量：4,477,720股 变动比例：3.72% 变动后持股数量：6,022,280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4.99996%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4年12月18日-2025年7月28日 方式：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减持上市公司股份，导致持股比例降低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已披露且尚未实施完毕的减持计划外，不存在其他减少或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附表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启鹭（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钟险

签字：

签署日期：2025年7月28日